

# 韶关市浈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 韶关市浈江区民政局

韶浈扶办〔2020〕4号

### 关于规范使用“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的通知

各镇、区直及驻区单位：

自开展“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以来，我区接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捐赠，根据《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赠管理办法》（粤府办〔2015〕39号）、《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赠财产使用管理意见》（粤农扶〔2019〕25号）文件精神 and 捐赠者的定向捐赠意愿，为尽快落实项目，使捐赠资金及时发挥最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现将捐赠资金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定向捐赠资金的拨款方式

所有定向捐款已划拨到区慈善会专用账户，区慈善会将根据浈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捐赠资金使用的审批意见，按照规定管理拨付资金。

#### 二、定向捐赠资金的使用范围

定向捐赠资金是指捐赠人对于捐赠资金使用有明确的区域、领域、项目等的捐赠，各镇、区直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捐赠人的意愿，主要用于直接促进扶贫开发对象增收的项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教育、基本医疗保障、贫困家庭的危破住房改造补助、贫困户居家环境改造及改善农村贫困地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等扶贫济困相关项目。

### 三、定向捐赠资金的项目申报及管理

定向捐赠资金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在管理过程中实行项目资金申报审批制度，进行统一管理、统筹安排。定向捐赠资金虽已指定扶贫用途，但必须按照以下要求上报申报材料并逐级审批。

#### （一）申报要求

属于贫困村的扶贫项目申报资料必须有项目专题请示和项目可行性报告，可行性报告应论述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以及申报单位基本情况、目标任务、投资规模、资金来源、实施计划、完成时间、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属于贫困户的帮扶申报资料必须详细阐述需帮扶的理由。

#### （二）申报审批程序

扶贫济困项目申报实行逐级申报制度。

1. 贫困村的扶贫项目申报由贫困村向所在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由其审核并签署意见后报区扶贫办审批。已有文件明确规定实施的项目，不需再进行逐级申报审批。

2. 贫困户的申报由其本人向所在村委会提出申请，经村委会公示评议后，书面报所在镇人民政府审批。已有文件明确规定实施的项目，不需再进行逐级申报审批。

#### （三）资金下拨支付程序

1. 资金申请下达程序。扶贫济困资金下达需由申请单位填写《浈江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使用申请表》并附相关佐证材料，经所在镇政府（街道办）审核后，报区扶贫办审核，再报区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审批，以上审核（批）并签署意见后报区慈善会审核。区慈善会审核批准后，将资金下达至申请单位。申请单位为村级（或贫困户个人）的，资金下达至村（或贫

困户)所在乡镇,由所在乡镇进行管理。

2. 资金支出审批程序。为简化层层审批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所有下达至申请单位的资金,申请单位根据本级、本单位财务审批制度进行资金审批支出即可,不需再进行逐级审批支出。

“广东扶贫济困日”非定向捐赠资金申请下达和资金支出审批程序参照此程序执行。

#### (四) 组织实施

“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资助项目的组织实施实行项目单位责任制。项目主管单位、责任单位、实施单位和责任人均对项目的申报、实施、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承担责任。

1. 捐赠人定向捐赠给村集体用于主导扶贫类的产业发展、农畜牧业生产、村容村貌、卫生整治、饮水工程、村道改善及公共服务等设施建设项目,区扶贫办为统筹协调单位,相关行业部门为项目主管单位,捐赠人和村集体所在镇人民政府共同为项目责任单位,村集体为项目实施单位。如有其他规定的,按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2. 捐赠人定向捐赠用于贫困户危房改造项目,所在区住建局为项目主管单位,捐赠人和贫困户所在镇人民政府共同为项目责任单位,贫困户所在村为项目实施单位,贫困户为项目责任人。如有其他规定的,按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3. 捐赠人定向捐赠贫困户用于助医、助学、助困和助孤寡项目,区扶贫办为统筹协调单位,相关行业部门为项目主管单位,捐赠人和贫困户所在镇人民政府共同为项目责任单位,贫困户所在村为项目实施单位,贫困户为责任人。如有其他规定的,按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 四、捐赠资金的监督管理

(一) 公开公示。申请单位须于每年 11 月 30 日前将资金使用情况报区扶贫办和区慈善会，区慈善会每年要定期公开公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含定向和非定向）收支情况。

(二) 监督管理。纪委监委、农业农村（扶贫办）、民政、财政、审计、慈善会等部门要结合职能分工，加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扶持项目建设实施和资金使用开展跟踪监督管理，包括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产生的效益以及资助到人的情况，共同管好、用好“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对捐赠资金的下拨和使用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到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截留、挤占和挪用，对弄虚作假，冒领捐赠资金的人员要追究其相关责任。

- 附件：1. 浈江区 2017-2020 年定向捐赠资金结余明细表  
2. 捐赠资金项目申报管理流程图  
3. 浈江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项目申报表  
4. 浈江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使用申请表



浈江区2017-2020年上级转入下达定向捐赠资金结余明细表

统计时间：2020年4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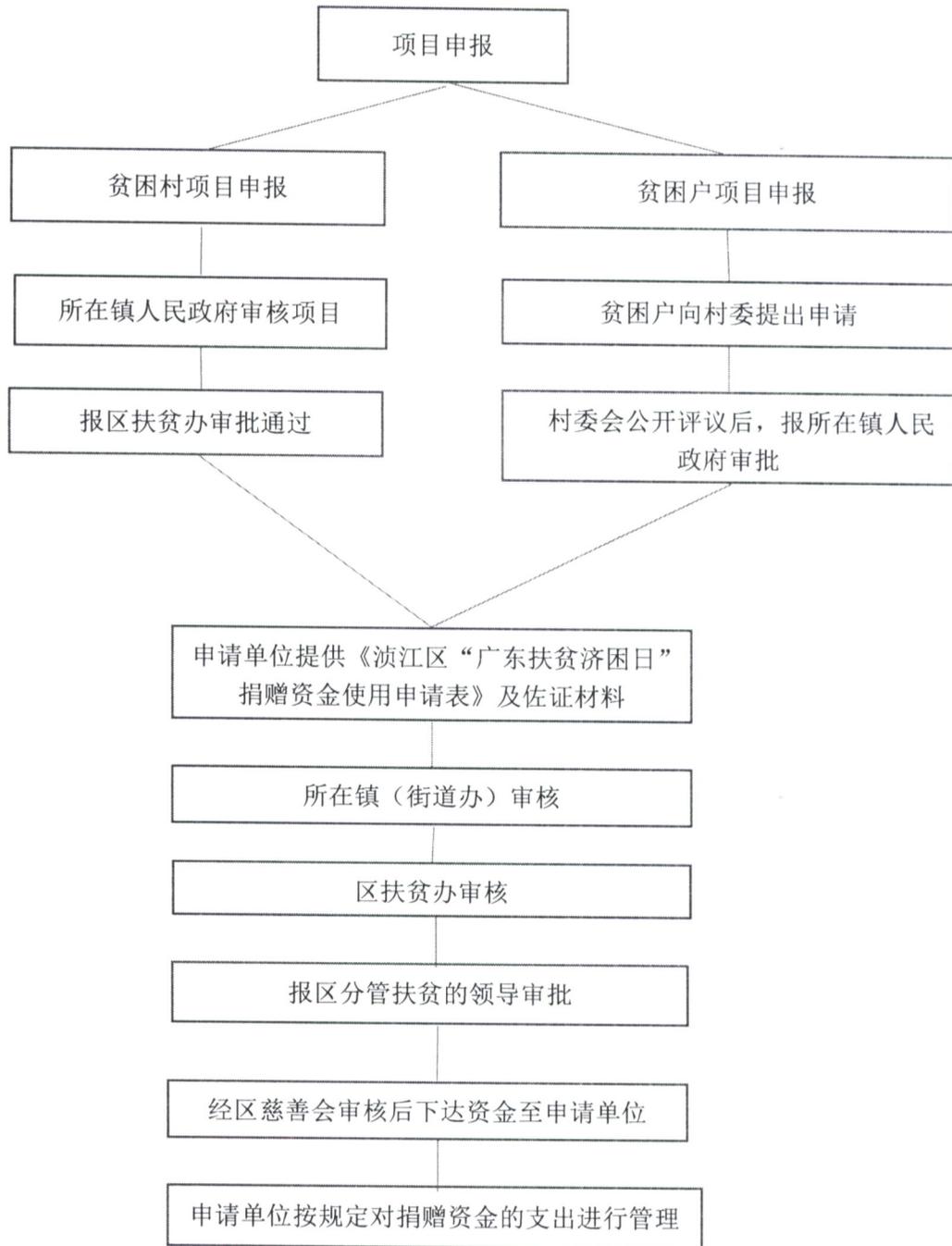
序号	捐赠方	定向捐赠地区	金额 (元)	定向捐赠用途	文件名称
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慈善会	30,000	定向浈江区慈善会	2019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一批定向捐赠资金(韶农扶组【2019】22号)
2	市级下达定向的捐赠资金	乐园镇	30,000	定向乐园镇扶贫开发	2017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三批定向捐赠资金(韶扶【2018】5号)
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里亭镇湾头村	50,000	浈江区十里亭镇湾头村引水工程、道路硬化	下拨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捐赠资金(韶慈文【2019】3号)
4	市级下达非定向的捐赠资金	犁市镇下陂村	50,000	犁市镇下陂村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	2017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一批非定向捐赠资金(韶扶【2018】4号)
5	市级下达定向的捐赠资金	犁市镇下陂村	99,800	定向犁市镇下陂村扶贫开发工作	2017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三批定向捐赠资金(韶扶【2018】5号)
6	市级下达定向的捐赠资金	犁市镇大旗岭村	165,000	定向犁市镇大旗岭村基础设施建设	2017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三批定向捐赠资金(韶扶【2018】5号)
7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犁市镇大村村	50,000	定向犁市镇大村基础设施建设	2018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三批定向捐赠资金(韶农扶组【2019】3号)
8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犁市镇大村村	50,000	定向浈江区犁市镇大村村扶贫开发项目	2019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一批定向捐赠资金(韶农扶组【2019】22号)
9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冶炼厂	犁市镇大旗岭村	50,000	定向浈江区犁市镇大旗岭村扶贫开发项目	2019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一批定向捐赠资金(韶农扶组【2019】22号)
10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犁市镇大村村	30,000	定向浈江区犁市镇大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0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第三批定向捐赠资金(韶农扶组【2020】4号)
11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犁市镇内腾村	50,000	定向浈江区犁市镇内腾村基础设施建设	下拨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捐赠资金(韶慈文【2020】5号)
	合计		654,800		

# 涪江区2017-2020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定向捐赠资金结余明细表

统计时间：2020年4月7日

序号	年度	募集单位	受赠方	金额（元）	性质	定向捐赠用途
1	2017	区产业园	十里亭镇湾头村	47,880	定向	定向湾头村委会用于扶贫济困
2	2018	区产业园	十里亭镇湾头村	41,000	定向	定向湾头村委会用于扶贫济困
3	2018	区国税局	犁市镇群丰群	1,000	定向	定向犁市镇群丰村贫困户黄桂兰、梁桂养
4	2018	区农业局	犁市镇黄沙村	100,000	定向	定向犁市镇黄沙村委乡村振兴
5	2018	区食药监局	犁市镇厢廊村沙尾村小组5户贫困户邓德军、邓德茂、邓其有、邓仕涛、胡吉娣	5,000	定向	定向犁市镇厢廊村沙尾村小组5户贫困户邓德军、邓德茂、邓其有、邓仕涛、胡吉娣的种养殖生产和生活帮助等
6	2018	犁市镇（广汇农牧公司）	犁市镇	30,000	定向	定向给犁市镇精准扶贫
7	2018	区人大办	犁市镇	1,000	定向	定向犁市镇贫困户：陈运洪，谭庚苟（定向捐赠15000元，已使用14000元，结余1000元）
8	2019	区政府班子	涪江区	200,000	定向	碧桂园定向捐赠，由扶贫办统筹用于贫困户居家环境改造等
合计				425,880		

# 捐赠资金项目申报管理流程图



## “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项目申报表

一、简单介绍扶贫取得成效	
二、申请项目的可行性	
三、目标任务	
四、投资规模	
五、资金来源	
六、实施计划	
七、完成时间	
八、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村委审核 (盖章)	
镇政府审核 (盖章)	
区扶贫办审批 (盖章)	

备注：贫困户的申报由其本人向所在村委会提出申请，经村委会公示评议后，书面报所在镇人民政府审批

## 浈江区“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资金使用申请表

申请单位		
申请金额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定向 <input type="checkbox"/> 非定向
预算金额		
完成时间		
申请 资金 使用 项目 情况		

申请单位账户名称	
账 号	
申请单位意见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镇政府（街道办）意见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区扶贫办意见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区领导意见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慈善会意见	<p>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本表一式三份，区慈善会、区扶贫办、申请单位各一份。